

正 本

發文方式：電子交換（第一類，不加密）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函

41265

臺中縣大里市東榮路483號

地址：10453台北市中山區雙城街6號

承辦人：張麗晴專員(吳佳哲助理)

電話：(02)2587-2828#226、315

傳真：(02)2599-4314

電子信箱：lchin@ccmp.gov.tw
rd02@ccmp.gov.tw

受文者：財團法人仁愛綜合醫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衛中會研字第097000624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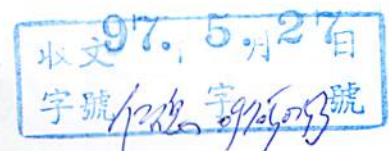
附件：徵求重點

主旨：本會97年度「推動中醫藥臨床品質及擴散科技研發成果」計畫，自97年5月16日起公開招標徵求，惠請轉知所屬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政府採購資訊公告系統下載（<http://www.geps.gov.tw/>）招標訊息，並請務必依照該投標作業要點規定事項、計畫性質及確定採購案名，踴躍提出申請計畫，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招標作業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13款及機關委託研究作業辦法辦理計畫徵求，97年度「推動中醫藥臨床品質及擴散科技研發成果」（案號：0970005600），計畫投標截止日期自97年5月16日起至97年6月5日下午5時30分止。
- 二、依政府採購法細則第33條規定：「同一投標廠商就同一採購之投標，以一標為限」，故案號之徵求重點項目，同一機構或分支機構以一標為限。
- 三、計畫書應於截止日期前以郵遞寄達（非以郵戳為憑）或專人送達本會1樓總收發室掛號收件，並得採用電子投標方式投標（網址：<http://www.geps.gov.tw/>），逾時概不受理申請。
- 四、詳細之招標訊息請上本會網址（<http://www.ccmp.gov.tw/>）之招標公告查詢。

正本：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國防大學國防醫學院、國防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學院、大同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大華技術學院、大葉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華大學、元智大學、元培科技大學、台北醫學大學、弘光科技大學、東吳大學、東海大學、長庚大學、長榮大學、私立南台科技大學、南華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崑山科技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華梵大學、私立慈濟大學、中臺科技大學、義守大學、嘉南藥理科技



大學、輔仁大學、輔英科技大學、靜宜大學、龍華科技大學、美和技術學院、致遠管理學院、立德管理學院、亞洲大學、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中央研究院、南榮科技大學、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中華民國中西整合醫學會、中華民國中醫傷科醫學會、中華民國中醫內科醫學會、中華民國中醫兒科醫學會、中華民國中醫婦科醫學會、台灣藥學會、台灣護理學會、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財團法人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榮民總醫院、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榮民總醫院、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高雄榮民總醫院、桃園榮民醫院、嘉義榮民醫院、三軍總醫院、長庚紀念醫院及其林口分院及其林口兒童分院、長庚紀念醫院高雄分院、長庚紀念醫院桃園分院、長庚紀念醫院基隆分院、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及其淡水分院、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臺東分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及其中華路分院、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亞東紀念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仁愛綜合醫院、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及其台南分院、佛教慈濟綜合醫院、羅東聖母醫院、聖馬爾定醫院、羅東博愛醫院、臺安醫院、新樓醫院、新樓醫院麻豆分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臺南市立醫院、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高雄市立中醫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臺北醫院、行政院衛生署桃園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行政院衛生署新竹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臺南醫院、國軍松山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國軍左營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花蓮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院屏東分院、國軍澎湖醫院、澄清綜合醫院及其中港分院、光田綜合醫院、光田綜合大甲分院、沙鹿童綜合醫院、秀傳紀念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台灣基督教門諾會醫院、高雄市立阮綜合醫院、林新醫院、慈愛綜合醫院、敏盛綜合醫院、華濟醫院、西園醫院、博仁綜合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港分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孫中山先生紀念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台北縣立醫院板橋分院、耕莘醫院永和分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聖保祿修女會醫院、敏盛綜合醫院龍潭分院、國軍新竹醫院、湖口仁慈醫院、東元綜合醫院、大千綜合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苗栗醫院、苑裡李綜合醫院、財團法人仁愛綜合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李綜合醫院大甲分院、行政院衛生署朴子醫院、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台南郭綜合醫院、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安泰醫院(屏東)、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內湖分院、中山醫院(臺北縣)、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怡仁醫院、台灣區煤礦業同業公會附設台灣礦工醫院、財團法人宏恩醫院、臺北縣立三重醫院、壠新醫院、為恭醫院、竹東榮民醫院、伍倫綜合醫院、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祐民綜合醫院、行政院衛生署雲林醫院、竹山秀傳醫院、灣橋榮民醫院、行政院衛生署新營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健仁醫院、高雄市立婦幼綜合醫院、行政院衛生署屏東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臺東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財團法人中心診所醫院、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及其瑞光分院、財團法人康寧醫院、重光醫院、清泉醫院、漢銘醫院、佳里綜合醫院、永康榮民醫院、寶建醫院、中華針灸醫學會、中華民國傳統醫學會、台灣中醫臨床醫學會、台灣中醫護理學會、台灣中醫家庭醫學醫學會、中醫師公會全聯會、台北市中醫師公會、高雄市中醫師公會、基隆市中醫師公會、台北縣中醫師公會、桃園縣中醫師公會、新竹市中醫師公會、新竹縣中醫師公會、苗栗縣中醫師公會、台中市中醫師公會、臺中縣中醫師公會、彰化縣中醫師公會、南投縣中醫師公會、雲林縣中醫師公會、嘉義市中醫師公會、嘉義縣中醫師公會、台南市中醫師公會、台南縣中醫師公會、高雄縣中醫師公會、屏東縣中醫師公會、宜蘭縣中醫師公會、花蓮縣中醫師公會、台東縣中醫師公會

副本：本會秘書室、研究發展組



主任委員 林宜信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97 年度
「推動中醫藥臨床品質及擴散科技研發成果」
徵求研究重點項目（案號：0970005600）

預算金額：新台幣 7,350,000 元。

【97 年度為新台幣 5,150,000 元/98 年度為新台幣 2,200,000 元。】

研究期間：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6 月 30 日止

研究重點項目 1：提升中醫藥服務網絡及品質

（一）研究目的：

1. 掌握國際傳統醫學脈動，促進中醫藥國際化。
2. 提升中醫臨床醫療及照護品質，促進中醫現代化。
3. 從預防勝於治療的政策觀點，提升中醫藥服務品質。

（二）研究內容說明：

1. 彙總並剖析世界衛生組織(WHO)歷年來對傳統醫學所發布的政策及其相關發展。
2. 建置中西醫結合人才資料庫。
3. 推動中醫藥全民普及化與永續發展。
4. 探討中醫師之醫療糾紛及理賠問題。
5. 提升國內中醫藥相關雜誌品質。
6. 探討中醫傷科推拿經中醫師示範手法後，交由物理治療師(生)等執行推拿之可行性評估。
7. 中醫食療營養學對於現今國民健康影響程度之預估與量化。
8. 利用光學感測鑑定與量化脈象與驗證。

【本採購採複數決標，並保留採購項目或數量選擇之組合權利；投標廠商可就上述研究內容擇一以上進行投標】

2007 年 10 月 17 日世界衛生組織首度頒布“傳統醫學名詞術語國際標準”，將三千多項中醫術語翻譯為統一的英文譯名。由此舉動，更可以瞭解世界衛生組織整合與發展傳統醫學的企圖心。我國因未加入世界衛生組織，導致對其歷年來所頒布的傳統醫藥政策及其相關發展事宜等資訊較難獲得，有需要加以彙總分類成冊供各界參閱。且自七十年代以來，主流醫學在治療一些重要疾病，如心血管疾病、愛滋病及癌症方面仍存在很多問題；合成藥品的毒副作用問題，日益被人們所認識，反觀天然藥物低副作用受到世人青睞；復加綠色運動的推動與人類還璞歸真、回歸自然的潮流，促使各種輔助與替代醫學在世界各地發揮作用。從中醫的理論，除診療治病的部分外，有一大塊是養生保健的思想；諸如，藥食同源。中醫可從調節免疫與抗衰老的思維作為人們養生保健與延年益壽的方法。而此養生保健方法值得推廣到全民。此外，國際間科技先進大國，諸如

美日等，其在基礎等學術研究上均有優異表現與成果，無疑是促成國家進步的原動力，如何提升國內學術水準，確為刻不容緩的當務急事。中醫常被認為對慢性及重病患的照護較有助益，時值國家在推全人照護，居家照護之同時，以中醫理論發展出之照護器械將能當道，為各國所接受。中醫師倘經由現代醫學教育的背景基礎來研習中醫的古典醫學診療哲理，對促進中西醫融合上當有大助益。

研究重點項目 2：1996-2008 年中醫藥科技成果推廣擴散研討會議暨具臨床療效研究價值之計畫評估

（一）研究目的：落實實證醫學，促進中醫藥成果擴散。

自中藥新藥查驗登記須知於 1998 年首度公告，經 1999 年修正至 2007 年重新公告中藥新藥臨床試驗基準，於這十年間，申請中藥新藥臨床療效評估(IND)者僅 22 件。不管經濟部的獎補助計畫如何大力鼓吹；本會戮力推動中草藥生物科技化，如於教學醫院中建置 15 個中藥臨床試驗中心；於建構中醫整體臨床教學體系中，全面強化各類中醫醫事人員的臨床照護及療效評估能力，惟申請 IND 者仍侷限不足。期藉由篩選本會 1996 年至 2008 年已完成基礎與臨床中醫藥相關研究計畫共計超過 900 件以上。將擇優進行療效評估，尤其以收載於傳統典籍之固有成方製劑為優先考慮。擬藉此以臨床常用固有成方應用現代醫學的評估模式，印證其古典中醫的功能並證實現代醫學之適應症。另辦理科技成果推廣擴散研討會議，形成產官學研知識圈，提升研發成果之價值與應用，希望藉由有系統的進行中醫藥科技研究，期能提昇中醫藥品質，提供科學化研究數據，以符合時代需求，促進國民健康，並達到中醫藥全球化之目標。

（二）研究內容

1. 召開專家學者座談會：

在成果發表會前召開至少一場專家座談會，邀請人員包括本會聘請之委員及中藥相關專家學者等相關人士，出席人員需約 20-30 人（擬定名單初稿俟決標後需與本會討論），討論值得進行臨床療效評估之中醫藥主題，及應積極以研究方式解決之中醫藥健康照護之課題，並研議本會未來中醫藥研究。

2. 舉辦「1996-2008 年中醫藥科技成果推廣擴散研討會議」：

- （1）本會將提供可公開發表之研究成果一覽表，承辦業務應包含研究成果展示方式（口頭、壁報及投影片展示）、講題之研擬、演講人邀約、鐘點費發放、論文摘要集（中英文）印刷、便當、場地租借佈置等，議程初稿俟決標後需與本會討論；另邀請中醫藥專家學者就國內外「中藥新藥開發」、「中藥飲片炮製」、「中醫藥現代化及國際化」、「推廣中醫藥專利

授權技術移轉」及「中醫醫療政策及法規」等相關領域之五大議題進行特別演講。

(2) 研討會應全程錄影及進行滿意度問卷調查(含統計分析)並繳交本會錄案存檔。

(3) 出版「1996-2008 年中醫藥科技成果暨臨床療效評析」專輯 500 冊(含光碟)。

(三) 說明：

1. 本計畫主持人應定期主動派員至本會彙報計畫辦理情形及執行本會交辦事項，計畫結果亦應作成政策建議。
2. 成果發表會與會人員應包含國內產、官、學、研界(含中藥相關公學會、團體、學校代表及生物科技公司)及法規相關人士，並給予出席時數證明或藥師繼續教育學分證明等。
3. 為考量與會人員安全，履約地點需考量其安全性，並投保與會人員(含工作人員)個人平安保險。